



香港電台

非公務員職位空缺

佈景漆工 (製作事務部美術組(佈景及置景))

(時薪：每小時 60 元，每月約 175 至 240 小時，視乎運作需要而定)

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 —

- (a) 具備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或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或工業學院／科技學院頒授的油漆／商業美術／粉飾／漆景科工藝證書，或具同等學歷；並具兩年佈景油漆／搭建／粉飾的工作經驗；或
- (b) 完成一項有關油漆／商業美術／粉飾／漆景的認可學徒訓練，或具同等學歷；並具四年相關工作經驗；或
- (c) 具最少六年相關工作經驗。

申請人如能閱讀及書寫簡單中文，能操流利粵語及懂簡單英文則更為理想。

[註：申請人須參加工作技能測試。]

職責：負責執行各種佈景構件的油漆及粉飾工作。(註：受聘人須不定時工作。)

聘用條款及福利：受聘人將按為期一年之非公務員合約條款聘任。受聘人可享有不低於《僱傭條例》規定而又適用的休息日、法定假日、年假、產假和病假津貼。

申請手續：申請表格 (GF 340(Rev. 3/2013))可向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該表格也可從公務員事務局網站(<http://www.csb.gov.hk>)或香港電台網站(http://app3.rthk.hk/recruit/index_c.php)下載。申請人須把填妥的申請書，於截止申請日期或之前送達以下地址。申請人如獲甄選參加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六星期內接獲通知。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面試，則可視作已落選。只有獲甄選的申請人才會收到通知。

地址及查詢電話：九龍廣播道1號A香港電台電視大廈製作事務部製作事務經理(查詢電話:2339 7673)

截止申請日期：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與否、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申請人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申請人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申請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申請人，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甄選的申請人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合適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如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
-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上述查詢地址。